

从细从实做好2019年服务改革发展开局工作

上海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 过剑飞



紧紧围绕更好服务上海市乃至全国改革发展大局，全面对标找差距，对全市财政工作进行“再审视再谋划再提升”，着力在“深”字上下功夫，以更新思路、更实举措、更大力度推动财税改革再出发，切实做到三个“牢牢把握”：

一是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始终坚持“以政领财”“财中有政、财中讲政”的原则，不断强化“财”必须自觉服从服务于“政”的意识，切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

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二是牢牢把握党的十九大有关“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科学内涵，切实改变因循守旧的思维定势，进一步加强系统集成创新，多算政治账、全局账、长远账，切实做到跳出财政看财政、立足全局看财政，努力在大局下谋划、在大势中推进、在大事上作为，在服务中提升。三是牢牢把握“四个放在”的工作基点，始终坚持把上海财政的未来发展放在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战略定位上、放在经济全球化的大趋势下、放在全国和全市发展的大格局中、放在国家对长三角

一体化发展的总体部署中来思考，并根据中央有关重要战略机遇期的科学判断，坚定不移抢抓机遇、用好机遇，努力在加快落实“三项新的重大任务”中抢占先机，着力加快建设“五个中心”、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

紧紧围绕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这一根本要求，“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在“改”字上做文章，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聚焦支持力度，更好地发挥财政政策的逆周期调节作用：

一是以激发企业活力为出发点，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实行普惠性减税和结构性减税相结合，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二是以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为着力点，进一步提高财政政策的敏感性、精准性、便捷性。特别是要进一步加强财政政策与其他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配合，努力实现最优政策组合，着力打造一视同仁、公平竞争、可预期的财税政策环境，进一步加大对打好“三大攻坚战”、落实国家重大战略、深化重大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打响“四大品牌”、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财政支持力度，以更好引导企业预期、增强市场信心。三是以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各类新型财政政策工具的

综合运用。坚持有保有压，在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将该减的支出坚决减下来的基础上，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对该保的支出千方百计予以保障。特别是要更加善于综合运用政府债券、政府投资基金、政府采购、融资担保、科技创新券等多种规范化的财政政策工具，进一步拓展和发挥财政政策、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引导、撬动功能作用。

紧紧围绕推进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向改革要动力，着力在“进”字上求实效，聚力深化推进关键领域财税改革攻坚，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力求在关键领域财税改革攻坚上迈出新步伐、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

一是加快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力争通过两年左右时间的努力，基本完成主要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着力从财政体制上明确市区两级各自的专有事权、合理界定市区两级共同事权，为下一步深化市区两级政府的收入划分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加强市级统筹职能奠定基础。二是加快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重点将通过做实做优项目库、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加大预算评审力度、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同时，进一步规范举债融资机制，坚决防止产生新的隐性债务，稳妥处置存量隐性债务，研究深化土地储备、园区开发、保障房建设等领域的投融资机制改革。三是加快推进国有资产管理改革。书面报告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并扩大专项报告范围、细化充实报告内容，建立健全全口径的国有资产数据库，推进部门间的互连互通和信息共享，为加快构建财政资金与资产、资源管理有机结合的“三资”统筹调剂配置新机制创造条件。四是全面深化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在全市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中全面实施新的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着力构建统一、科学、规范的政府会计核算体系，切实提高政府会计信息质量，准确反映政府运行成本，为建立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奠定坚实基础。五是深化税制改革创新。在不折不扣地全面完成国家税制改革任务的同时，重点围绕加快推进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建设，着力在离岸税制、在岸税制等方面积极探索建立有利于激发市场主体创新活力、增创国际竞争新优势的税制体系；对标国际通行规则，推进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政策升级扩围，积极争取在优化退税方式和拓展退税标的物等方面先行先试。■

责任编辑 喻胜强

政府购买服务知识问答

问：推广政府购买服务改革有何现实意义？

答：政府购买服务是政府公共服务提供方式的重大创新。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公共服务体系和制度建设不断推进，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逐步多样化，初步形成了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公共服务供给模式。同时，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相比，不少领域的公共服务存在质量效率不高、规模不足和发展不平衡等突出问题，迫切需要政府进一步强化公共服务职能，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模式，有效动员社会力量，构建多层次、多方式的公共服务供给体系，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推广政府购买服务，是我国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提高国家治理能力的必然要求，是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满足人民公共服务需求的重要途径，是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迫切需要，也是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面提高财政支出绩效的重要内容。

问：为什么说政府购买服务对政府职能转变具有重要作用？

答：政府购买服务是政府以契约化方式将公共服务生产交给社会力量承担，通过竞争机制促进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因此，政府购买服务转变了传统的政府直接提供公共服务方式，是对政府职能的转变。坚持转变政府职能，就是明确政府在公共服务提供中的职能应该是“掌舵”，即组织公共服务的生产，并不需要亲自去“划桨”，即不需要自己直接生产所有的公共服务，而是将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公共服务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

（财政部综合司供稿）